

证券代码：838791

证券简称：鑫裕智造

主办券商：渤海证券

天津鑫裕房屋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26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8月15日以直接书面送达会议通知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齐义禧
- 会议列席人员：无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企业的经营情况编写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2024年半年

度报告》的内容依据充分、适当，真实公允。

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登载至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天津鑫裕房屋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2024-04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易天诚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拟接受关联方天津东方以渔共享经济平台有限公司为其提供技术服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易天诚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拟接受关联方天津东方以渔共享经济平台有限公司为其提供技术服务，服务金额预计不超过3,000万元。

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登载至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天津鑫裕房屋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2024-048）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齐义禧、齐义乐、齐义金、范金亮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天津东方以渔共享经济平台有限公司为齐义禧、齐义乐、齐义金控制的公司，范金亮为齐义金的配偶。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定于2024年9月12日召开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登载至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天津鑫裕房屋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五次

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2024-04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天津鑫裕房屋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

天津鑫裕房屋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8 日